

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3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113年3月1日南市體競字第11303198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
 - (一) 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 - (二) 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 - (三) 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 - (四) 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- 三、招生專長項目：棒球、羽球：正取29人。
- 四、招生班級：國小五年級招收1班。
- 五、報名資格：
 - (一) 以設籍本市之國民小學完成四年級課程之學生皆可。
 - (二) 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(檢附參賽秩序冊影本核「與正本相符」章或學校教師推薦函)
- 六、簡章公告：
 - (一) 本校網站首頁—學校公告
(https://schoolweb.tn.edu.tw/~ches_www/modules/tadnews/index.php)。
 - (二) 洽本校學務處體育組長領取紙本簡章。
 - (三) 洽本校警衛室領取紙本簡章。
- 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到113年3月26日(二)中午12時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八、報名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。聯絡人及電話：體育組長陳建州老師
06-2689951轉827
- 九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逕向崇學國小學務處直接報名。(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)
- 十、報名程序：
 - (一) 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(如報名資格)。
 - (二) 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(照片背面寫就讀學校及姓名)。
 - (三) 繳交參賽秩序冊影本或學校教師推薦函。
 - (四) 領取准考證。
- 十一、甄試日期：113年3月27日(三)(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)
甄試時間：
13:30~14:00報到
14:00~16:00專長項目測驗 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則延長考試時間。
- 十二、甄試地點：本校操場(棒球)、崇學館(羽球)。
- 十三、測驗項目：
 - (一) 專長項目：佔100%
 - (二) 國小佐證資料成績計分標準(20%)

1. 量化計分表

備註：成績證明競賽加分辦法如下：

| 名次 性質 | 第1名 | 第2名 | 第3名 | 第4名 | 第5名 | 第6-8名 | 備註 |
|-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|----|
| 全國性 | 20 | 18 | 16 | 14 | 12 | 10 | |
| 縣市性 | 9 | 7 | 6 | 5 | 3 | 2 | |

2. 限就讀本市國小期間參加該甄選項目比賽成績選最優一次採計

3. 任何競賽成績需附影印本文件並核與正本符者，才予以採計。

十四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共同術科測驗40%、分組專項測驗60%。

(一) 共同術科測驗(40%)

1. 8公尺折返跑x4 (20%)：置物左右折返

| 速度 (秒) | 9:30 | 9:50 | 10:10 | 10:30 | 10:50 | 11:10 | 11:30 | 11:50 | 12:10 | 12:30 |
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得分 | 20 | 18 | 16 | 14 | 12 | 10 | 8 | 6 | 4 | 2 |

2. 一分鐘仰臥起坐(20%)

| 次數 | 37 | 35 | 31 | 29 | 26 | 25 | 23 | 20 | 17 | 13 |
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| 得分 | 20 | 18 | 16 | 14 | 12 | 10 | 8 | 6 | 4 | 2 |

(二) 分組專項測驗(60%)

1. 棒球：(1)棒球擲遠(3次) (30%) (2)打擊練習(10球) (30%)

2. 羽球：(1)米字步伐(3次) (30%) (2)發球練習(10球) (30%)

十五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29人，備取以各核定錄取種類人數的三分之一為限，總錄取人數未達15人之學校，不得成班。

十六、放榜日期：113年3月28日(四)下午4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寄發成績通知。

十七、報到：113年3月29日(五)上午8時至下午4時、113年3月30日(六)上午8時至中午12時。

十八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一) 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二)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九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3學年度體育班招生考試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

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|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姓名 | | 生日 | 年 月 日 | | | | 性別 | |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 |
| 現讀 國小 | 國小 | 身分證 字號 | | | | | | | |
| | 年 班 | | | | | | | | |
| 監護人 姓名 | | 聯絡 電話 | 市話 | | 專 長 項 目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棒球 | | | |
| | | | 行動電話 |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羽球 | | | |
| 通訊 地址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| 縣市 | | 區鄉鎮市 | | | | |
| | | | 路街 | 段 | 巷 | 號 | 弄 | 樓 | |

| | | |
|---|--------|------|
| <h2>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 113學年度體育班招生考試准考證</h2> | | |
|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10px; width: fit-content; margin: 0 auto;">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</div> | | |
| 1、測驗日期：113年3月27日(星期三) 2、報到時間：13：30~14：00(操場) | | |
| 時 間 | 科 目 | 監考老師 |
| 14：00~14：30 | 共同術科測驗 | |
| 14：30~16：00 | 分組專項測驗 | |

注 意 事 項

- 一、考生須於規定時間，攜帶准考證到操場報到。
- 二、分組專項測驗時程、順序依現場公告進行。
- 三、各項測驗唱名三次，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- 四、應考學生請穿運動服、球鞋應考。
- 五、考生不得冒名頂替，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。
- 六、考生如有共同術科及分組專項測驗，任何一項未測驗者，一律不予錄取。

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3學年度體育班招生考試

家長同意書暨切結書

=====

本人同意子弟_____報考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體育班。倘能錄取，除無條件接受指導訓練外，並能代表學校參加各級比賽、參與體育班各項教學及活動，以爭取最高榮譽；願接受師長加強行為品德修養之指，若有任何不良行為，經查屬實，願接受最嚴厲之處分。若是不願再接受訓練指導、不代表學校參加比賽、不參與體育班活動、品德行為不良或是無法適應體育班各項學習時，則願接受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 此

家長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學生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